

##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宁夏教育考试院报考点实施网上信息确认的公告

各位考生：

根据工作安排，宁夏教育考试院报考点（网报序号前四位为：6401）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信息确认工作模式为网上确认。

凡是选择“6401”宁夏教育考试院报考点的考生，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上确认系统上传相关证明材料照片即可完成网上信息确认手续。系统提示“审核通过”的考生说明已经完成了 2021 年研究生报名信息确认工作。

网上确认时间：2020 年 11 月 5-9 日。

材料上传时间：2020 年 11 月 5 日上午 9:00-9 日下午 17:00，逾期不能上传，审核不通过需要补充上传材料的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11:00。

网上确认 PC 端登陆网址：

<https://yz.chsi.com.cn/wsqr/stu/>

手机二维码登陆：



网上提交确认材料后，请考生及时关注确认系统中对审核结果的反馈提示。提示“审核通过”的考生表明已通过审核；提示“审核不通过”的考生表明不符合相关报考要求，未通过审核；提示“待补充材料”的考生请根据提示内容及及时补充相关材料。

网上确认咨询电话：0951-8559206

网上确认咨询地点：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127 号宁夏教育考试院 103 室

为便于考生提前准备确认材料，现将网上确认时考生应提交材料公布如下：

**所有考生网上确认必须上传的材料照片及标准：**

1. 本人近三个月内正面、免冠、无妆、彩色电子证件照（白色背景，用于准考证照片），宽高比例 3:4；坐姿端正，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耳朵对称，左右肩膀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且不能过大或过小，需占整个照片的比例为 2/3。JPG 格式，照片大小 5M 以内。对考生提供的无法清晰、准确辨识的照片，将置为“审核不通过”，考生须重新提交照片材料进行审核。



2. 本人手持身份证照（拍摄时，必须将本人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整个拍进照片，头部和肩部要端正，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确保身份证上的所有信息可见、完整。



考生标准照和手持身份证照，均要求考生不得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等；照明光线均匀，脸部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并能如实地反映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不可用 Photoshop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可用照片进行翻拍）。

3. 本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照（分正、反面两张上传，请确保身份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可见，亮度均匀。）。



以上三项为所有考生均必须上传，特别提醒：证件照片要按照上述要求上传，严禁对照片进行修图，对证件照审核未通过的考生，须到现场进行审核。

以下选项由考生根据自己报考身份的实际情况如实上传材料照片：

4. 区内高校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上传学生证原件个人信息页、注册页照片，学生证丢失的须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报告验证有效期须在 2020 年 11 月 1 日之后。

5. 区内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报告验证有效期须在 2020 年 11 月 1 日之后。

##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2012年5月28日

姓名	张三			 <small>暂无用户头像</small>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120106191002100220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2年2月12日	
院校	北京林业大学	层次	专科	
院系	33	班级	报关专1000	
专业	商品花卉	学号	1020110201	
形式	普通全日制	入学时间	2010年9月1日	学制 3年
类型	普通	学籍状态	毕业(毕业日期: 2013年6月19日)	
在线验证	4364 2230 5570 <small>在线验证码</small>	 <small>微信扫一扫，使用小程序</small>	 <small>小程序扫一扫，在线验证</small>	<small>1. 扫码获取“学籍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2. 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small>
<b>注意事项：</b> 1. 《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是教育部学籍电子注册备案的查询结果。 2. 报告内容验证办法：①点击报告(电子版)中的在线验证码，可在线验证；②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在线验证系统”，输入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③使用“学籍网报告在线验证”的微信小程序，进行扫码验证。为防止出现假冒报告，请使用该小程序扫码验证，不要使用其他第三方扫描程序。 3. 报告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 未经学籍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5.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6. 宁夏户籍未取得毕业证（录取当年入学前取得）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考生须提供（1）本人户口本户主页和个人单页，集体户口不需户主页；（2）证明自考生身份的材料：如准考证、成绩单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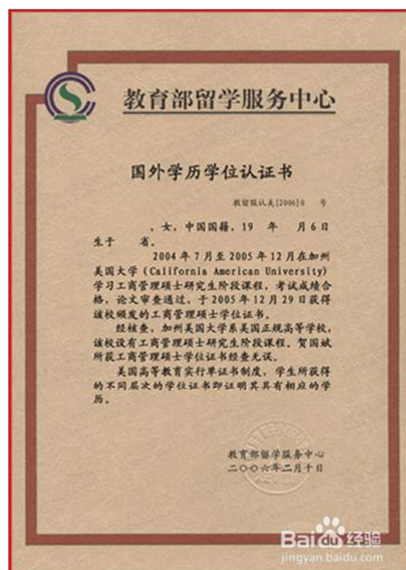
7. 非宁夏户籍未取得毕业证（录取当年入学前取得）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考生须提供（1）本人近三个月的在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考生可在宁夏政务服务网自行下载，网址 <http://zwfw.nx.gov.cn>）或《宁夏回族自治区集中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台账》用于证明在宁工作情况；（2）证明自考生身份的材料：如准考证、成绩单等。

8. 宁夏户籍的往届毕业生须提供（1）本人户口本户主页和个人单页，集体户口不需户主页；（2）毕业证书（毕业

证书丢失的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认证报告有效期须在 2020 年 11 月 1 日之后。

9. 非宁夏户籍的往届毕业生须提供 (1) 毕业证书 (毕业证书丢失的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认证报告有效期须在 2020 年 11 月 1 日之后; (2) 本人近三个月的在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考生可在宁夏政务服务网自行下载, 网址 <http://zwfw.nx.gov.cn>) 或《宁夏回族自治区集中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台账》用于证明在宁工作情况。

10. 在境外获得学历证书的考生除上述 4-9 对应类别应该提交的材料外还须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 认证书上的 12 位在线验证码或 7 位认证编号必须清晰完整。









13. 网上学历校验未通过的考生，须根据实际情况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①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上传《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本科期间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的考生，还需上传公安部门出具的身份信息变更证明或包含曾用名的户口本个人页。

②自学考试在所报考单位规定的入学时间前可毕业本科生，提供考籍所在地省级教育考试机构出具的自学考试准考证或成绩单；

③往届毕业生须上传《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1年以后的毕业生）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1年以前的毕业生）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毕业后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的考生，还须上传公安部门出具的身份信息变更证明或包含曾的户口本个人页。

**特别提醒：**



考生所提供的所有认证报告，有效期须在 2020 年 11 月 1 日之后。

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网上确认报名信息时，报考点只对考生有效身份证件、非应届本科毕业生的学历证书及应届本科毕业生和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的学生证进行审查，并与网报相关信息进行核对，考生报考资格的全面审查由招生单位负责。因此，凡不具备报考资格的报名考生，造成遗留问题考生自行负责。

单独考试、部分院校的艺术类等特殊专业须到本校参加考试，请考生务必认真阅读招生院校公告，选择相应的报考点。应届本科毕业生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省（区、市）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信息确认手续。因考生个人原因选错报考点所造成的后果由考生个人承担。

考生本人需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提供虚假材料，一经发现，将取消该考生在宁夏的报名并不予确认，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宁夏教育考试院

2020 年 10 月 30 日